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商借教師 楊創雄 電話: (03) 3322101分機7457

電子信箱: bearvera0413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龍潭區德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 發文字號:桃教學字第112001593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376735100E 1120015936 ATTACH1. jpg)

主旨:函轉新竹縣政府教育局(以下稱新竹縣教育局)辦理 「112年青年節暨反網路霸凌宣傳系列活動」一案,請各 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教育局112年2月18日教青字第1121600079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網路科技普及,拉近人與人距離,亦造成霸凌現象,面對網路霸凌,實有需要扭轉改變,在112年青年節之際,為建立正向網路使用的新文化,新竹縣教育局特別規劃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三、本案以「網路正義由你決定」為主題,進行系列活動如 下:
 - (一)意見徵集:112年3月10日起將以「網路正義」為題,號 召青年於活動網頁進行提案及投票,為議題預熱,凡提 案者,亦獲得抽獎機會。
 - (二)名人對談:112年3月16日於六家高中舉辦講座,邀請名







人KOL、心理師共同對談,用實務案例及名人影響力,帶領青年反思。

- (三)社群響應:112年3月22日起至3月29日藉由線上社群串聯活動,發布於自身社群平台,利用社群力量,做出正向改變。
- 四、詳細活動資訊112年3月10日將發布於活動網站(www.hc-youthday2023.com),亦可至新竹縣教育局青年事務科粉 絲專頁參閱。

五、檢附本案宣傳海報電子檔1份供參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: 電2073/02/22文



